

福建省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规定，对照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汇总全省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全省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服务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36 万条，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4 万件，发布政策解读 4300 多篇。

（一）突出重点领域，抓好主动公开。一是做好各类规划主动公开。省政府网站设立“十四五”规划专栏，集中发布“十四五”规划纲要及专项规划，归集整理并集中展示省级历史规划和各设区市规划。举办“十四五”专项规划系列

新闻发布会，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海洋强省、数字福建等主题做好宣传，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

二是有序推进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建成省政府规章库，集中公开现行有效的 121 部省政府规章和 150 部设区市政府规章，向社会提供格式统一、内容完整、权威规范的标准文本。出台《福建省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法》及行政规范性文件认定指导意见，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省司法厅率先完成规范性文件清理，并将现行有效的 69 件规范性文件在司法厅网站统一公开。厦门市率先推行规范性文件统一编号，并在市政府网站统一发布。

三是深化财政信息公开。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公开单位由省市县一级预算单位延伸至部门所属单位，公开内容涵盖四本预算。省财政厅网站“省级政府性债务”专栏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等信息。完善“福建乡村振兴（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平台”，23 类惠民惠农资金政策及资金分配发放情况可实时在线查询。

四是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省政府网站开设“疫情防控·福建在行动”专栏，及时通报最新疫情，发布疫情防控举措；设立“疫情防控诉求与建议通道”，受理涉疫诉求 2.6 万件。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全省人口全程接种覆盖面 90.6%。综合运用科普宣传、文明倡议、公益广告等方式，提醒公众健康出行，

倡导安全社交距离，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全年发布疫情防控信息 25 万多条。

（二）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群众关切。一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出台《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省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工作的通知》，推动各级各部门聚焦“六稳”“六保”“五促一保一防一控”等方面出台的重大政策，开展深入解读，有效引导预期，助推政策落地见效。2021 年，各级政府网站发布的政策文件，均配发解读材料，并做到政策文件与政策解读双向关联。二是加强政策咨询服务。完善“政企直通车”平台，一站式发布国家、省、市、县四级涉企政策 5000 多条；上线“政策云配”工具，为企业提供政策智能匹配服务 3 万多次；实行标签化智能管理，为企业精准匹配政策，推送政策信息近 30 万条；创新政策传播模式，邀请省直部门处室负责人以“微视频”方式解读政策，推出《惠企政策说》节目 39 期；开展“惠企政策进百园入万企”活动 300 多场，服务企业 2 万多家次。三是归并优化便民热线。出台《福建省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作方案》，完成 32 条便民热线归并任务，实行“一号对外、集中受理、分类处置、统一协调、各方联动、限时办结”工作机制，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总客服”。全省 12345 热线共受理群众诉求 712.99 万件，按时办结率

99.99%，群众满意率 99.9%。

（三）完善公开平台，优化服务功能。一是全面提升省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水平。推进政府网站优化升级，建成省、设区市 1+10 个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所有政府网站全部整合迁移，实时汇聚全省 446 个政府网站信息资源。全省县级以上政府网站全部支持互联网协议第 6 版。二是构建网上“一站式”办事服务平台。加快省政府网站和省网上办事大厅深度融合，推动数据、服务、应用融通，推进政策信息“一网通查”、办事服务“一网通办”、互动交流“一网通答”、数据资源“一网通管”。我省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比例 80.4%，“一趟不用跑”比例 90.3%，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居全国第 6 位。三是创新政务新媒体监管服务机制。推出“全省政务新媒体监管服务平台”，对 2913 个政务新媒体实行统一备案和登记管理。强化政务新媒体办事服务功能，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便捷、实用的“掌上服务”。闽政通 APP 注册用户超过 5521 万人，月活跃用户超过 2200 万，成为国内用户活跃度、便民应用使用率排行前列的省级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四是提升政府公报影响力。加快政府公报数字化利用，运用政务新媒体加强公报内容传播。推动全省政府公报按时编辑出版，发挥政府公报权威载体的基础性作用。

（四）筑牢公开基础，抓保障促落实。一是压实工作责

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梳理形成工作台账，明确各级各部门职责分工及完成时限。落实新修订的年度报告格式要求，抓好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集中发布工作。**二是强化督促指导。**推动各级各部门准确适用《条例》，畅通政府信息申请渠道，优化申请登记、办理、审核、答复、送达流程。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下发通知规范全省信息处理费收缴管理工作。开展“回头看”，逐项核查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规范化改造、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等情况，督促完成整改。**三是开展业务培训。**常态化开展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线上培训，全年累计培训4368人次。推动各级各部门开展分层分级培训，运用集中培训、视频培训、跟班培训等形式开展业务轮训，全年参加培训人员11310人次。**四是规范考核监督。**综合运用绩效考核、效能督查等方式，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绩效考评。积极运用第三方评估、工作调研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指导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14	8	271
规范性文件	4417	3012	2739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8025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549200
行政强制	78044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5690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758	400	16	60	89	111	1043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63	6	1	1	0	0	17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273	124	11	25	73	56	456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04	23	0	1	4	8	74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6	0	0	0	0	0	16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81	4	0	0	0	0	85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5	0	0	0	0	0	5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46	4	0	3	3	3	159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46	3	0	0	0	0	149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61	6	0	0	1	0	168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73	2	0	0	0	0	75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63	4	0	1	0	0	68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084	165	5	22	4	33	331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63	12	1	6	0	1	183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57	3	0	0	1	1	62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10	1	0	2	0	0	113
		2. 重复申请	120	6	0	0	2	2	13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17	0	0	0	0	0	17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4	0	0	0	0	0	4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59	2	0	0	0	0	61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83	32	0	1	0	3	219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	0	0	0	0	0	8
		3. 其他	256	9	0	0	0	4	269
	(七) 总计		9729	400	17	61	88	111	1040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92	6	0	0	1	0	199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97	52	16	15	180	112	11	7	5	135	50	6	1	5	62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1年，我省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三是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不稳定，还需进一步加强。

2022年，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二是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强化政府信息管理基础工作。三是加强培训指导，推广先进经验，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全省共发出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10件，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2500元。